

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预算审核)



项 目 名 称：龙川县老隆镇卫生院可视频喉镜等采购项目

委托人（甲方）：龙川县老隆镇卫生院

受托人（乙方）：桃花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源第二分公司

签 订 地 点：龙川县

合 同 编 号：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龙川县老隆镇卫生院（下简称甲方）

咨询方：桃花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源第二分公司（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龙川县老隆镇卫生院可视频喉镜等采购项目”项目进行造价预算审核编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龙川县老隆镇卫生院可视频喉镜等采购项目

第二条、甲方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 1、该工程预算审核所需的相关资料；
- 2、其它乙方认为必要并经甲方同意可提供的有关资料，如图纸会审等。

第三条、委托服务内容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和对咨询工作的要求，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和其它政策规定，保质按时完成该工程预算审核造价工作，出具报告书。

经甲方催促，乙方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未能提供合格预算审核编制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四条、收费和收取方法

- 1、本次工程咨询服务费为1000元（人民币：壹仟元整）。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

(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

付款方式: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备 注
一次付款	收到合格报告成果且咨询费用 下拨至甲方后 7 天内	100%	

2、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的付款时间为财政资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充分理解财政审核及拨款所需时间,不因此追究委托人责任。

3、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单位名称开具正规发票给委托人,甲方收到发票后按上述约定安排付款。开具的发票应真实、合法,否则乙方须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风险与损失。

4、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 桃花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河源第二分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龙川县支行龙城支行

银行帐号: 2006 0291 0920 0051 581

第五条、资料的保密

乙方及乙方经办人员在编制过程中掌握、了解、知悉的有关政府和建设单位的秘密资料、情况及委托编制项目的任何信息有义务严格保守。如发生故意或过失泄密的,乙方及乙方的经办人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甲、乙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及时提供第二条所列文件资料，并要求甲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合作，包括勘察现场，说明施工的真实情况等；

3、及时足额支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乙方责任

1、及时按质完成业务，出具报告；

2、咨询服务过程中，对涉及甲方的工作秘密保密；

3、对所出具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负责。

第七条、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纠纷未能协商解决的，可通过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

第八条、其它

1、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5年 11 月 6 日